

《封面樣式》

# 2021 第十一屆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 創業計畫書

創業團隊名稱：\_\_\_\_\_

指導老師：\_\_\_\_\_

組員姓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計畫書撰寫格式為 A4 紙、12 級以上字體、本文以不超過 20 頁為原則。

## 目 錄

### 第一章 創業機會與構想

- 一、過去的創業學習經驗（過去創業經驗、修習過相關課程、參與各種計畫之經驗等）
- 二、創業構想（請說明提出本創業計畫的原因、初衷及期望達成的目的等）

### 第二章 產品與服務內容

- 一、產品與服務內容（請詳細說明本計畫中所提出之主要產品或服務的內容）
- 二、營運模式（請詳細說明有關產品或服務的發展規劃）
- 三、營收模式（請詳細說明有關產品或服務的營收規劃）

### 第三章 市場與競爭分析

- 一、市場特性與規模（請具體描繪本創業計畫之目標市場特性以及市場規模有多大？）
- 二、目標市場（請具體說明所要進入的目標市場、與接觸之顧客類型、特徵及接觸方法）
- 三、競爭對手與競爭策略分析（請說明進入此產業是否有障礙、目前競爭對手有誰及他們的優勢為何？本計畫競爭優勢為何？）

### 第四章 行銷策略

- 一、目標消費族群（請具體描繪會購買本產品/服務的客群輪廓）
- 二、行銷策略（請說明目前及未來將如何行銷本計畫之產品/服務）

### 第五章 財務計畫

- 一、預估損益表
- 二、預估資產負債表

### 第六章 結論與投資效益

- 一、營運計畫之結論
- 二、效益說明
- 三、潛在風險

### 第七章 參考資料

### 第八章 附件

附件 1 學生證或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附錄 2-1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附錄 2-2 切結授權書

附錄 2-3 拍攝授權同意書

附件 2-1：

## 2021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切結授權書

- 一、 簽署人因參加「2021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活動，為確保活動之公平性，茲簽定本切結授權書，以昭公信。
- 二、 簽署人已詳閱「2021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內容，保證各項報名表資料所具之內容及提供之資料均正確無誤，願意配合競賽之相關活動包含成果展示活動，並保證參賽計畫書絕無抄襲等不法行為，如有不法行為，將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被取消比賽及得獎資格，無條件歸還所領取之獎金及獎狀。
- 三、 簽署人同意參與競賽活動而提供之競賽資料內容，如計畫書、簡報、影片及個人資料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公開使用於推廣活動及創業教育等用途並可將其內容作數位化、展覽及編輯出版等形式之保存及轉載。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簽署人仍擁有授權之著作權，也仍保有將本所有內容作其他任何用途之權力。

簽署人：（全體著作權人及指導教師均需親筆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2-2：

## 2021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長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以下簡稱主辦單位）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後，方得使用本服務，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主辦單位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 主辦單位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 或居住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中心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6.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 1) 請求查詢或閱覽。
  - 2) 製給複製本。
  -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5) 請求刪除。

但因主辦單位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主辦單位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與主辦單位聯絡窗口之聯絡方式與主辦單位連繫。電話：(06) 2785123 轉1618/1621；電子郵件信箱：iiccjcu@gmail.com。

###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主辦單位為執行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活動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主辦單位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主辦單位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 主辦單位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 1 年內，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於次年定期銷毀所填具之申請表及同意書。

### 三、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保護及規範。主辦單位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主辦單位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瞭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主辦單位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2.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主辦單位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活動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當事人簽名（請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全體著作權人、指導教師皆需簽署，共同簽署乙份即可）

附件 2-3：

## 拍攝授權同意書

茲授權「長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於「2021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總決賽」，對本人進行之錄影錄音，以電子數位化全程影音 儲存、製作與利用，提供「2021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整體成員及學校師生與一般民眾，得不限時間、地域，為教學與學術研究等非營利性質之目的進行線上檢索、閱讀、列印等學習參考。

拍攝內容：2021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 總決賽

拍攝時間：2021 年 11 月 30 日

拍攝地點：長榮大學

拍攝對象：\_\_\_\_\_

立授權書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同意請於「拍攝對象」與「立授權書人」欄位簽名並填寫個人資料

(全體著作權人、指導教師皆各需簽署乙份)